

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: GHRCHT20240621-6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14801184540U

乙方: 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12MA01MMX168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,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 经过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协议, 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第一条 产品基本情况

序号	零件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未税单价(元)	未税金额(元)	增值税税额(元)	含税总价(元)	备注
1	SHT0017294-001	外层滚珠保持架	件	5	39	195	25.35	220.35	Z 3 件 PA6
2	SHT0017294-000	内层滚珠保持架	件	5	34	170	22.1	192.1	
3	SHT0017294-101	解锁手柄	件	5	25	125	16.25	141.25	
4	SHT0017294-102	脚踏	件	5	25	125	16.25	141.25	
合计				20		615	79.95	694.95	

第二条: 合同总价款

合同总价款 694.95 元,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肆元玖角伍分, 含增值税税额, 增值税税率为 13%。

备注: 合同执行过程中, 如国家税收政策或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人类别发生变化, 增值税税率/征收率调整, 双方将维持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不变, 并以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为计税基础,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/征收率相应调整本合同相关的价格, 并按照规定就调整后的价格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三条 质量标准: 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, 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: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采用下列第(1)种付款方式。本合同不得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。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向乙方以外的第三方支付相关款项。

1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。甲方在收到发票挂账后 (30 天 / 60 天 / 90 天) 以电汇或商业汇票支付给乙方。

2. 合同签订后, 甲方以电汇或商业汇票预付总价款的 100%, 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, 并在 5 日内发货至甲方要求地点。

第五条 包装与运费: 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并承担运费。

第六条 交货期及验收:

1、交货时间及地点: 依据采购订单。

2、甲方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, 如有不合格产品, 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, 有权决定更换、退货或按质论价。因此导致交货迟延的, 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:

1、乙方逾期交货的, 每逾期一日, 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、产品不符合约定的, 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。

第八条 免责事宜: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, 应当及时通知对方, 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, 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: 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, 双方应协商解决, 如协商不能解决时, 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十条 执行期间, 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, 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, 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 扫描件及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年 月 日

乙方: 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:

年 月 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: 北京市昌平区



工作联系函



Of202406250020

基本信息

申请人:	刘海英	岗位:	
日期:	2024/06/24 16:47:32	申请人部门:	前期采购科
邮箱:	liuhaiying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样件价格审批/合同章申请-ZY1707-沧州啸宇/北京木也		
编码:	GZLXH-20240625-174	申请人:	刘海英
组织架构:	工程研究院	部门:	前期采购科
职位:	采购员	申请类型:	申请
内容说明:	<p>一、样件价格审批: H6旋转座椅项目(ZY1707)CNC加工及3D打印件: 1、CNC加工件三家报价议价后, 建议选择沧州啸宇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合作, 审批未税总价13274.34元, 税率13%。2、3D打印件三家报价议价后, 建议选择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合作, 审批未税总价615元, 税率13%。3、入库结算。具体详见附件1。二、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, 样件采购合同, 1、供应商: 沧州啸宇模具科技有限公司, 合同总金额: 15000元。详见附件8。2、供应商: 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, 合同总金额: 694.95元, 详见附件9。</p>	审批人:	葛雁宇,冯永江,杨光环,韩亚杰

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刘海英	发起		新建申请	2024/06/25 14:24:34
2	葛雁宇	审批一		同意	2024/06/25 16:57:46
3	冯永江	审批二		同意	2024/06/25 17:37:36
4	杨光环	审批三		同意	2024/06/25 17:42:52
5	韩亚杰	审批四		同意	2024/06/25 17:45:10

样件采购价格审批表（元，未税）

序号	图号/编码	物料名称	单位	数量	天津通力伟科技有限公司		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		沧州啸宇模具科技有限公司		审批价格 (沧州啸宇)		备注
				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
1	SHT0017294-7	转盘下板防脱钩	件	20	146.4	2928	150	3000	148.5	2970	131.00	2620	CNC加工、45#钢
2	SHT0017294-2	下板锁孔	件	5	448	2240	430	2150	348.64	1743.2	320.00	1600	CNC加工、45#钢
3	SHT0017294-4	转盘垫片	件	5	218	1090	230	1150	154	770	140.00	700	CNC加工、PA6
4	SHT0017294-3	转盘上板	件	5	1212	6060	1000	5000	418.2	2091	370.00	1850	CNC加工、45#钢
5	SHT0017294-6	转盘上板防脱钩	件	20	152	3040	160	3200	129	2580	119.00	2380	CNC加工、45#钢
6	SHT0017294-15	滑块	件	20	93	1860	100	2000	124	2480	93.00	1860	CNC加工、PA6
7	SHT0017294-5	转盘连接压板	件	5	334	1670	350	1750	300	1500	266.8672	1334.336	CNC加工、45#钢
8	SHT0017294-14	手柄固定件	件	10	93	930	100	1000	123	1230	93.00	930	CNC加工、PA6
合计				90		19818		19250		15364.2		13274.34	
序号	图号/编码	物料名称	单位	数量	魔猴网		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		天津凌鹰模型有限公司		审批价格 (北京木也)		备注
				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单价	总价	
1	SHT0017294-001	外层滚珠保持架	件	5	39	195	41	205	50	250	39	195	3D打印、PA6
2	SHT0017294-000	内层滚珠保持架	件	5	34	170	40	200	50	250	34	170	3D打印、PA6
3	SHT0017294-101	解锁手柄	件	5	25	125	30	150	50	250	25	125	3D打印、PA6
4	SHT0017294-102	脚踏	件	5	25	125	30	150	50	250	25	125	3D打印、PA6
合计				20		615		705		1000		615	
备注：1、H6旋转座椅项目（ZY1707）。 2、CNC加工件三家报价议价后，建议选择沧州啸宇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合作，审批未税总价13274.34元，税率13%。 3、3D打印件三家报价议价后，建议选择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合作，审批未税总价615元，税率13%。 4、入库结算。													
财务负责人			总经理			采购负责人			采购				
日期：			日期：			日期：			日期：				



工作联系函



Of202406250020

基本信息

申请人:	刘海英	岗位:	
日期:	2024/06/24 16:47:32	申请人部门:	前期采购科
邮箱:	liuhaiying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样件价格审批/合同章申请-ZY1707-沧州啸宇/北京木也		
编码:	GZLXH-20240625-174	申请人:	刘海英
组织架构:	工程研究院	部门:	前期采购科
职位:	采购员	申请类型:	申请
内容说明:	<p>一、样件价格审批: H6旋转座椅项目(ZY1707)CNC加工及3D打印件: 1、CNC加工件三家报价议价后, 建议选择沧州啸宇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合作, 审批未税总价13274.34元, 税率13%。2、3D打印件三家报价议价后, 建议选择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合作, 审批未税总价615元, 税率13%。3、入库结算。具体详见附件1。二、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, 样件采购合同, 1、供应商: 沧州啸宇模具科技有限公司, 合同总金额: 15000元。详见附件8。2、供应商: 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, 合同总金额: 694.95元, 详见附件9。</p>	审批人:	葛雁宇,冯永江,杨光环,韩亚杰

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刘海英	发起		新建申请	2024/06/25 14:24:34
2	葛雁宇	审批一		同意	2024/06/25 16:57:46
3	冯永江	审批二		同意	2024/06/25 17:37:36
4	杨光环	审批三		同意	2024/06/25 17:42:52
5	韩亚杰	审批四		同意	2024/06/25 17:45:10

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：GHRCHT20240621-6

甲方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4801184540U

乙方：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2MA01MMX168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过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第一条 产品基本情况

序号	零件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未税单价(元)	未税金额(元)	增值税税额(元)	含税总价(元)	备注
1	SHT0017294-001	外层滚珠保持架	件	5	39	195	25.35	220.35	Z1797 3D打印 件 PA6
2	SHT0017294-000	内层滚珠保持架	件	5	34	170	22.1	192.1	
3	SHT0017294-101	解锁手柄	件	5	25	125	16.25	141.25	
4	SHT0017294-102	脚踏	件	5	25	125	16.25	141.25	
合计				20		615	79.95	694.95	

第二条：合同总价款

合同总价款 694.95 元，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肆元玖角伍分，含增值税税额，增值税税率为 13 %。

备注：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如国家税收政策或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人类别发生变化，增值税税率/征收率调整，双方将维持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不变，并以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为计税基础，按照调整后的税率/征收率相应调整本合同相关的价格，并按照规定就调整后的价格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

第三条 质量标准：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，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第四条 付款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采用下列第(1)种付款方式。本合同不得由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。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向乙方以外的第三方支付相关款项。

1. 合同签订后，甲方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。甲方在收到发票挂账后（30天/60天/90天）以电汇或商业汇票支付给乙方。

2. 合同签订后，甲方以电汇或商业汇票预付总价款的100%，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，并在5日内发货至甲方要求地点。

第五条 包装与运费：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并承担运费。

第六条 交货期及验收：

1、交货时间及地点：依据采购订单。

2、甲方收货后7日内进行验收，如有不合格产品，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，有权决定更换、退货或按质论价。因此导致交货迟延的，乙方应当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，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、产品不符合约定的，乙方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。

第八条 免责事宜：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，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九条 争议解决：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时，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十条 执行期间，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，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，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扫描件及复印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

乙方：北京木也科技有限公司

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

本合同签订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